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
暨上市公告书（摘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

发行人全体董事已对本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进行了核查, 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声明

本公告目的仅为向众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简要情况。投资者如欲了解更多信息, 应仔细阅读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全文。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特别提示

一、发行数量及价格

- 1、发行数量: 286,671,000 股
- 2、发行价格: 22.80 元/股
- 3、募集资金总额: 6,536,098,800 元
- 4、募集资金净额: 6,506,598,800 元

二、本次发行股票预计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新增的 286,671,000 股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预计上市首日为 2015 年 5 月 12 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 上市首日公司股价不除权, 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杭州云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的本次发行的 286,671,000 股的限售期为 36 个月, 从上市首日起算, 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12 日(如遇非交易日顺延)。本次发行完成后, 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三、资产过户及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发行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不涉及资产过户及债务转移情况。

释义

在本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中，除非特别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发行人、华数传媒	指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湘财证券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主承销商、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云溪投资	指	杭州云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华数传媒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云溪投资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定价基准日	指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本发行报告书	指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股东大会	指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律师事务所、发行人律师、天册	指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机构、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实施细则》	指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
《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	指	《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Wasu Media Holding Co., Ltd.

法定代表人：励怡青

董事会秘书：查勇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华数传媒

股票代码：000156

注册资本（发行前）：1,146,680,902 元

所属行业：信息传播业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有线电视、数字电视网络及产业投资；数字通信产业投资；互联网及电视传媒信息服务产业投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850 号创新大厦 15 楼 1505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莲花街莲花商务中心 A 座八楼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30000000052069

邮政编码：310012

电话号码：0571-28327789

传真号码：0571-28327791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1、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表决的时间

2014年4月8日，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关于与杭州云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A股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4年4月14日，杭州市文化国有资产管理领导小组出具《关于同意华数传媒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批复》（杭文资[2014]1号），批准华数传媒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A股股票的方案。

2014年4月30日，浙江省财政厅出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同意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批复》（浙财文资[2014]8号），批准华数传媒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A股股票的方案。

2014年5月20日，发行人召开了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同意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

2014年9月29日，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2、本次发行监管部门审核程序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于2014年12月17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5年1月14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83号）核准批文，核准发行人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86,671,000股新股。

3、募集资金到账及验资情况

截至 2015 年 4 月 27 日，本次发行对象云溪投资已将本次发行认购资金汇入湘财证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丰盛支行开立的账户。天健出具了天健验（2015）99 号《验证报告》，确认本次发行的认购资金到位。

2015 年 4 月 28 日，湘财证券将扣除保荐承销费后的上述认购资金的剩余款项划转至发行人开立的相关账户中。天健出具了天健验（2015）100 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发行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 2015 年 4 月 28 日 12 时止，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536,098,8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9,50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506,598,800.00 元。其中，记入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286,671,000.00 元，记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6,219,927,800.00 元。

4、股份登记情况

公司已于 2015 年 5 月 4 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经确认，本次增发股份将于该批股份上市日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本次投资者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 36 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12 日（如遇非交易日顺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2、发行数量

本次实际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6,671,000 股，不超过 286,671,000 股的最高发行数量。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符合《关于核准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83 号）中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86,671,000 股新股的要求。

3、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 22.80 元/股。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即 22.80 元/股。

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日前，发行人 2014 年年报已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披露，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期间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不存在对发行价格进行除权除息调整的情形。

4、发行对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对象为云溪投资，其普通合伙人为史玉柱先生和云煌投资，有限合伙人为谢世煌先生，实际控制人为史玉柱先生和马云先生。

云溪投资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本次发行完成后，云溪投资将持有发行人 20% 的股份。

5、募集资金金额及发行费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6,536,098,800 元。发行费用共计 29,5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506,598,800 元。

6、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本次云溪投资认购的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7、本次发行的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的承销方式为代销。

（三）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情况

1、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名称：杭州云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525 号 A 楼东 618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史玉柱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6,537,010,000 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330106000314721

成立日期：2014 年 4 月 2 日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云溪投资普通合伙人为史玉柱先生和云煌投资，有限合伙人为谢世煌先生，实际控制人为史玉柱先生和马云先生。

云溪投资在本次发行前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3、发行对象受到处罚、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云溪投资自成立日起没有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4、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潜在的同业竞争，也不会因为本次发行而新增关联交易。

5、发行对象与公司的重大交易情况

本次发行前 24 个月内，发行对象与公司之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

（四）本次发行相关机构的情况

1、发行人：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励怡青

联系人：查勇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莲花街莲花商务中心 A 座八楼

联系电话：0571-28311876

联系传真：0571-28327791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保荐代表人：邢金海、李季秀

项目协办人：陈召军

项目组成员：范宗辉、周翔、刘佳夏、陈益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 座 9 层 901 单元

联系电话：010-56510777

联系传真：010-56510790

3、联合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学东

经办人员：王晶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联系传真：010-65051156

4、发行人律师：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章靖忠

经办律师：吕崇华、张声

办公地址：浙江杭州市杭大路 1 号黄龙世纪广场 A 座 11 楼

联系电话：0571-87901111

联系传真：0571-87901500

5、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郑启华

经办会计师：吴懿忻、葛爱平

办公地址：浙江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联系电话：0571-88216880

联系传真：0571-88216880

6、验资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郑启华

经办会计师：葛徐、江娟

办公地址：浙江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联系电话：0571-88216880

联系传真：0571-88216880

二、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

1、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登记到账前，公司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31%	599,812,467	599,812,467
2	浙江省二轻集团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64%	99,085,821	99,085,821
3	湖南千禧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55%	98,000,047	98,000,047
4	上海源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1%	71,184,200	71,184,200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5	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8%	57,072,698	57,072,698
6	东方星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8%	57,072,698	57,072,698
7	北京光华贰陆柒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	16,041,500	16,028,100
8	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8%	10,121,500	10,121,400
9	深圳市孚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9,900,000	9,900,000
10	深圳市天美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7,020,000	7,020,000
合计			89.42%	1,025,310,931	1,025,297,431

2、本次新增股份登记到账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登记到账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	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85	599,812,467	599,812,467	0
2	杭州云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0	286,671,000	286,671,000	0
3	浙江省二轻集团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1	99,085,821	99,085,821	0
4	湖南千禧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4	98,000,047	98,000,047	43,000,000
5	上海源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7	71,184,200	71,184,200	71,180,000
6	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8	57,072,698	57,072,698	0
7	东方星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8	57,072,698	57,072,698	0
9	北京光华贰陆柒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	16,041,500	16,028,100	14,418,550
8	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10,121,500	10,121,400	0
10	深圳市孚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9,900,000	9,900,000	9,900,000
合计			91.05	1,304,961,931	1,304,948,431	138,498,550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三）本次发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1、本次发行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表：

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028,353,231	89.68%	1,315,024,231	91.7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8,327,671	10.32%	118,327,671	8.26%
合计	1,146,680,902	100%	1,433,351,902	10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人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公司控股股东华数集团持有本公司 52.31% 的股份。按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计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华数集团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比例为 41.85%，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2、本次发行对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本次发行新增 286,671,000 股，发行前后公司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如下表所示（发行后数据为模拟测算数据）：

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2014 年度/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2013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3	0.23	0.27	0.18
每股净资产 (元/股)	1.92	1.58	6.07	5.80

注：（1）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按照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数（1,433,351,902 股）计算；（2）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数（1,433,351,902 股）计算。

3、本次发行对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按照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测算，本公司资产负债率将降至 38.50%。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可以改善公司的资本结构，不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此外，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使公司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

4、本次发行是否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公司控股股东华数集团持有公司 52.31% 的股份。按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计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华数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为 41.85%，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5、本次发行对业务结构的影响

公司主营杭州地区有线电视、宽带网络及全国范围内的新媒体业务。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重点用于发展全国新媒体业务和整合产业链上下游资源。一方面，公司将加大优质视频内容版权的采购力度，巩固和加强公司在数字化节目内容资源储备方面的优势，为公司打造多屏互动的全业务模式经营提供更有力的后台支持；另一方面，公司将积极布局互联网创新产业，规模化投放 OTT 等跨界智能终端产品，以抢占互联网电视等战略新兴产业的市场入口先机，提升高成长业务在公司整体业务结构中的占比，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创造良好基础。

同时，公司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引入云溪投资作为新的投资者，助力公司进一步整合要素资源，创新产品、内容和技术服务，加强公司在游戏、音乐、教育等新业务以及云计算、大数据等领域的布局，提升核心竞争优势，构筑全业务模式下的产业链优势。

6、本次发行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仍然具有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仍将保持各个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

6、本次发行后高管人员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无对公司高管人员结构进行调整的计划。

7、本次发行后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不会发生重大变化，也不会产生新的同业竞争。未来公司将继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严格按照

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切实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的合法、公允，并对关联交易予以充分、及时披露。

三、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1、简要资产负债表（合并）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55,817.73	508,453.25	347,211.43	308,570.81
负债总额	335,112.04	327,095.06	257,105.61	238,689.99
归属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19,735.06	181,358.19	89,320.99	69,018.80
少数股东权益	970.62	-	784.83	862.02

2、简要利润表（合并）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241,161.61	180,118.48	155,094.26	129,377.49
营业成本	139,536.45	100,596.49	88,344.38	72,188.29
营业利润	33,721.00	19,112.55	11,893.29	8,866.12
利润总额	38,688.36	25,629.87	18,169.82	13,106.85
净利润	38,386.82	25,544.56	17,627.67	11,909.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376.87	25,391.70	17,704.86	11,923.26

3、简要现金流量表（合并）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557.01	87,275.68	70,461.38	50,680.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94.29	-115,781.05	-48,244.24	-42,680.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45.86	68,101.59	-23,304.94	3,466.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16.86	39,596.21	-1,087.80	11,465.93

4、发行人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	--------	-------	-------	-------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1.17	0.76	0.64	0.4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050	0.345	-0.010	0.1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0.33	0.23	0.17	0.15
	稀释	0.33	0.23	0.17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0.33	0.22	0.16	0.13
	稀释	0.33	0.22	0.16	0.13
项目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		0.66	0.58	0.46	0.51
速动比率		0.64	0.56	0.44	0.4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		0.48	0.36	1.27	253.33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60.29	64.33	74.05	77.35
存货周转率（次）		28.74	22.55	20.89	15.5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95	7.06	7.51	8.16
每股净资产（元/股）		1.92	1.58	0.81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17.47	14.00	19.82	17.28
	加权平均	19.14	24.89	22.47	22.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17.27	13.18	18.36	14.88
	加权平均	18.92	24.66	21.26	19.51

四、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6,536,098,8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506,598,800 元，全部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媒资内容中心建设项目	151,500.00	151,500.00
2	“华数 TV”互联网电视终端全国拓展项目	111,000.00	111,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	388,159.88
合计			650,659.88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实际以自筹资金择机先行投

入项目建设，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相应项目的资金需要，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解决不足部分，并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金额及具体方式等事项进行适当调整。

（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相关措施

发行人已经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并将严格执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资金到位后及时存入专用账户，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保荐机构、开户银行和发行人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五、保荐机构上市推荐意见

（一）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1、保荐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人（主承销商）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经过了必要的授权，并获得发行人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批准程序合法、合规；

2、发行人本次发行过程符合《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实际认购本次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发行数量、发行价格与发行人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本次发行方案一致；

3、发行人本次认购对象符合《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发行人律师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认为：

华数传媒本次非公开发行已经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及发行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承销管理办法》及

《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要求；华数传媒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结果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二）保荐协议主要内容

签署时间：2014年4月

甲方：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期间：乙方对甲方的保荐期限包括以下阶段：

- 1、承接甲方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持续督导期间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
- 2、乙方推荐甲方申请本次发行的推荐期间；
- 3、持续督导期间，甲方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

（三）上市推荐意见

保荐机构湘财证券认为：华数传媒申请其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湘财证券愿意推荐华数传媒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六、新增股份的数量及上市时间

公司已于2015年5月4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经确认，本次增发股份将于该批股份上市日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2015年5月12日。本次投资者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36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8年5月12日（如遇非交易日顺延）。

七、备查文件

以下备查文件，投资者可在发行人、保荐机构办公地址查询：

- 1、上市申请书；
- 2、保荐协议；
- 3、保荐代表人声明与承诺；
- 4、保荐机构出具的上市保荐书；
- 5、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尽职调查报告；
- 6、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7、保荐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 8、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 9、发行完成后经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
- 10、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新增股份已登记托管的书面确认文件；
- 11、云溪投资出具的股份限售承诺；
- 1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5日